

深圳市达俊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
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进展的公告  
补发声明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深圳市达俊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，公司已于2019年7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公开披露了《关于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6）。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达俊宏，证券代码：839760）自2019年7月22日开市起暂停转让，如摘牌期间存在因特殊事项无法顺利摘牌情形，公司恢复转让的最晚时间为2019年10月21日。

按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（试行）》的规定，公司应当至少每10个转让日披露一次未能复牌的原因和相关事件的进展情况。由于工作人员疏忽，公司未能在2019年10月21日披露上述公告，现予以补发公告（公告编号 2019-046）。具体内容详见 2019年10月24日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上披露的《深圳市达俊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进展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9-046）》。

公司将在今后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，严格按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的规定，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准确和及时。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，敬请谅解。

公告编号：2019-045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达俊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
董事会

2019 年 10月24日

